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作为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皮阿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皮阿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1.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406.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21.7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585.09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2日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076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进行了投入。截至2017年5月1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71,442,192.8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投资净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拟置换 金额
中山阜沙产能扩建项目	14,486.83	-	-
天津静海产能建设项目一期	17,199.34	5,852.13	5,852.13
一体化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2,898.92	1,292.09	1,292.09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	-
合计	44,585.09	7,144.22	7,144.22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7]002266 号）。

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144.22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7,144.22 万元。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提供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

循环使用。

3、决议有限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4、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5、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委托理财，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 12 个月以内（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财务部门将负责具体执行决策。财务部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制定购买理财产品计划，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通过进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一致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升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

因此，本保荐机构对皮阿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国连 林 植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